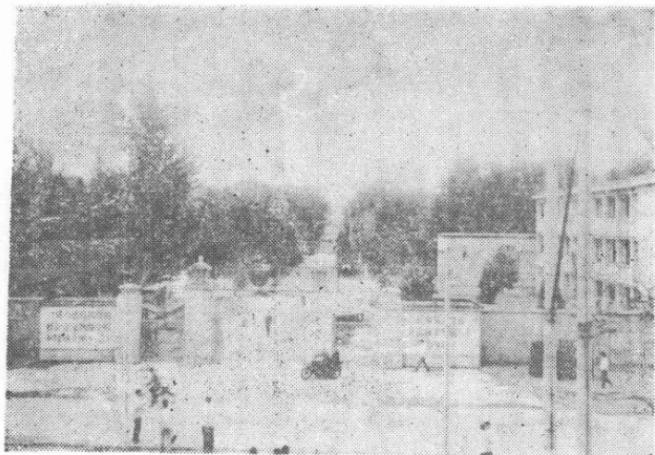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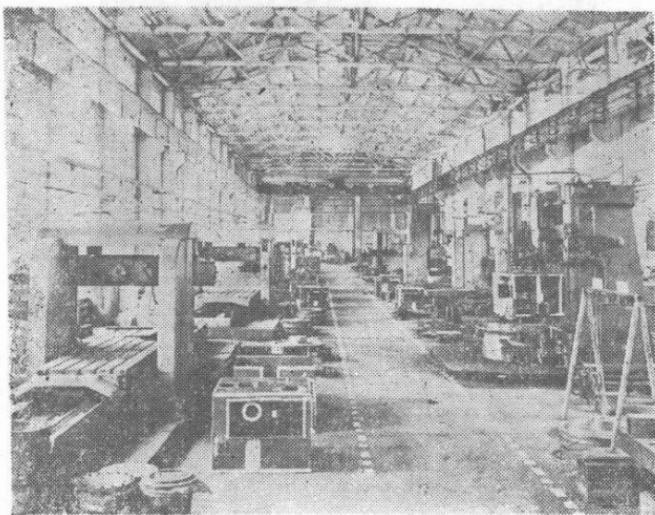


新鄉機床廠志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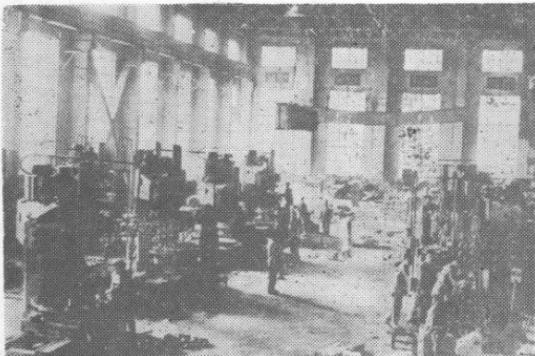
1947—1982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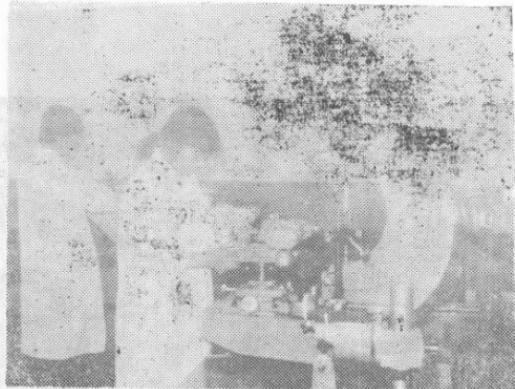
新乡机床厂厂门



机加工车间一角



装配车间内景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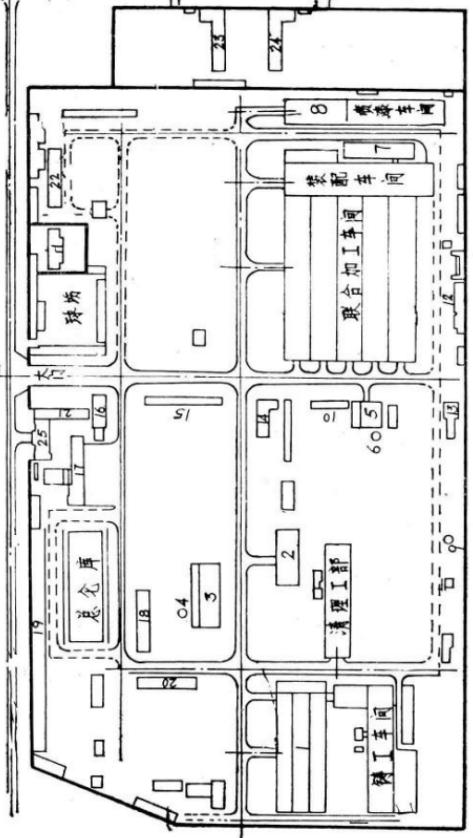


计量室一角

## 新乡机床厂总平面图

19826

1 : 3000



1	工车间小件	6	烟 园	11	教育科	16	计室	21	办公楼
2	锯焊车间	7	成品另件库	12	磨 刀 间	17	汽 车 库	22	机修厂房
3	锯焊车间	8	包装发运	13	理 化 室	18	工具库	23	小 学
4	烟 园	9	半 成 品	14	技术办公室	19	钢材仓库	24	中 学
5	大锯杆房	10	机 加 工 厂	15	技术及申工房	20	常 锅 房	25	生 活 所

## 前　　言

盛世修志，是历朝历代的规律。现在，我国已经进入新的历史发展时期。编纂新型的地方志，已势在必行。中央（1980）16号、市委新发（1980）40号、市经委新经字（1982）41号文件下达后，厂党委、厂部把这项工作列入议事日程，及时成立了以党委副书记崔清福为组长的五人编志小组，先后召开党委会研究部署修志工作；并组织编写人员学习毛主席、周总理生前关于修志的论述、学习历史知识和外地编纂地方志的经验。在此基础上，采取由近到远、由内到外、由重点到一般、由局部到全面、专业人员与群众结合、个别走访与集体座谈结合、运用档案材料与“活”资料结合的方法，收集了大量资料。而后分门别类，进行加工整理。从八二年九月开始到八三年二月为止，经过断断续续五个多月时间，完成了《厂志》（未定稿）的编纂任务。

本志上限始于一九四七年，下限止于一九八二年。全志共分十一章四十节，约十万余字，内有照片二十张，图表四十余张，客观地反映了我厂的历史和现状。它对总结过去的经验，指导今后的工作，将起到借鉴作用。

# 目 录

<b>第一章 概述</b> .....	( 1 )
<b>第二章 厂史沿革</b> .....	( 2 )
第一节 私营时期	
.....( 1947年9月—1954年10月 )	( 2 )
第二节 公私合营时期	
.....( 1954年11月—1958年12月 )	( 3 )
第三节 地方国营时期	
.....( 1959年1月—1963年12月 )	( 4 )
第四节 国营时期	
.....( 1964年1月—1982年12月 )	( 5 )
<b>第三章 产品综述</b> .....	( 8 )
第一节 产品发展概况	.....( 8 )
第二节 金属切削机床产品技术发展与特点	.....( 11 )
第三节 历年革新、改造、挖潜成果	.....( 34 )
<b>第四章 企业管理</b> .....	( 38 )
第一节 生产计划管理	.....( 38 )
第二节 技术管理	.....( 44 )

第三节	质量管理	( 49 )
第四节	财务管理	( 52 )
第五节	劳动管理	( 61 )
第六节	设备管理	( 67 )
第七节	经营管理	( 78 )
第八节	工具管理	( 84 )
第九节	基本建设管理	( 87 )
第十节	车间概况	( 95 )
第十一节	安全生产	( 98 )
第十二节	治安保卫	( 99 )
<b>第五章</b>	<b>能源管理与环境保护</b>	( 101 )
第一节	能源管理	( 101 )
第二节	环保工作	( 101 )
<b>第六章</b>	<b>文化教育</b>	( 103 )
第一节	职工教育	( 103 )
第二节	职工子弟学校	( 104 )
第三节	技工学校	( 105 )
<b>第七章</b>	<b>生活福利</b>	( 106 )
第一节	职工生活的改善与提高	( 106 )
第二节	职工住宅的建设与管理	( 107 )
第三节	职工食堂、澡塘、医务所、托儿所的 建立和发展	( 107 )
第四节	计划生育	( 109 )

第五节 分厂和劳动服务分公司	( 111 )
<b>第八章 文化大革命和企业管理整顿</b>	( 112 )
第一节 文化大革命	( 112 )
第二节 企业管理整顿	( 113 )
<b>第九章 政治工作</b>	( 114 )
第一节 政治工作机构和人员编制	( 114 )
第二节 干部工作和组织工作	( 114 )
第三节 宣传工作和统战工作	( 115 )
第四节 职工代表大会	( 116 )
第五节 工会	( 117 )
第六节 共青团	( 118 )
第七节 民兵	( 120 )
<b>第十章 人物</b>	( 127 )
第一节 省、市劳动模范(先进生产者、工作者)	( 127 )
第二节 知名人士	( 131 )
<b>第十一章 大事记</b>	( 133 )
<b>附 录</b>	( 146 )

## 第一章 概 述

新乡机床厂是我国机床制造行业的重点企业之一。位于新乡市东南隅，东面和地区棉麻仓库毗邻，西面与文化桥相接，南面有新原公路，北面有人民胜利渠流过。厂区开阔，一九八二年占地面积二十六万五千一百三十平方米，其中生产性建筑面积四万零二百四十六平方米；拥有主要生产设备四百一十八台；工业总产值累计一亿一千四百五十五万六千五百元；上交利润累计三十八万三千一百元；缴纳税金累计四百六十七万零四百元。

一九五九年，开始试制C512立车。一九六四年起逐步增加磨床品种的生产。一九八二年底提供的通用及专用机床品种有万能工具磨床、外圆磨床、中心孔磨床、研磨机床、钢球加工机床、立式车床等二十九个品种。各类磨床累计产量达二千八百九十六台，立式车床累计产量三百八十六台。

一九六八年开始出口机床，远销亚、非、欧、美十几个国家和地区。截止一九八二年底，累计出口各类磨床和立式车床七十八台。

一九八二年底，全民职工一千七百二十四人，集体职工一百七十人。拥有工程技术人员一百六十七人，其中高级工程师四人、工程师五十六人、助理工程师三十三人、技师二十人、技术员三十九人、大中专实习生十五人。

## 第二章 厂史沿革

新乡机床厂是一个具有三十多年历史的老企业。建国以来，在党的路线、方针、政策指引下，经历了私营、公私合营、地方国营、国营四个不同历史时期，逐步发展成为一个初具规模的社会主义企业。

### 第一节 私营时期（一九四七年九月—一九五四年十月）

新乡机床厂的前身系私营维新铁工厂。维新铁工厂创办于一九四七年九月。李法齐、赵清峰、王吉甫为掌柜，共七个股份，集资六千元。厂址最早在平等路（现平原路菜市街），租赁民房九间，面积一百三十平方米。初期只有三台皮带车床，六名工人。主要生产轧花机、弹花机、打包机，另搞一些零星修配。由于新乡周围产棉多，故这几种产品颇为畅销。到年底仅四个月就获利一千多元，生产不断发展，人员增至三十余人。为扩大生产，一九四八年初，厂址由平等路迁至民主路（现姜庄后街）。

解放前夕，由于国民党抓伕抓丁，物价飞涨，民不聊生，维新铁工厂被迫停业。资方将两台机器埋藏地下，只有一台车床应付门面，留下三、四个人看门，其他工人被解雇。

一九四九年五月新乡和平解放。党和政府为迅速恢复国民经济，发展生产，本着劳资两利的政策，给维新铁工厂贷款三十万元（冀鲁豫币），使其很快恢复了生产，皮带车床增加到五台，职工

发展到三十余人。除继续生产轧花机、弹花机外，开始制造水车、锅炉等产品。一九五二年，经过“三反”“五反”运动，揭露和打击了资本家的“五毒”行为，教育和改造了资方，提高了工人的政治觉悟，增强了工人队伍的内部团结，从思想上、组织上为实行公私合营准备了条件。一九五三年，党的过渡时期总路线颁布后，根据资方和工人的要求，经过新乡市人民政府批准，同益铁工厂、大昌货栈、同聚钢厂三个私营单位先后并入维新铁工厂。这一年国家又给维新贷款一亿一千万元（旧币）。同年八月四日，成立党支部。公方代表花庆祥为第一任党支部书记。

## 第二节 公私合营时期（一九五四年 十一月—一九五八年十二月）

随着社会主义建设高潮的到来，维新铁工厂在私私并厂的基础上，经新乡市人民政府工业局批准，一九五四年十一月，实行了公营合营，厂名改为公私合营维新机器制造厂。公私合营后，党和政府为改善经营，加强管理，根据工厂规模和生产需要，设立了人事秘书、生产技术、财务、供销四个股和铸工、机工、锻工、钳工、铸锅五个生产组。党支部书记花庆祥（兼）任厂长；资方由政府安排在企业中担任相当职务，成为企业的工作人员。建立了股室管理制度，划分了职责范围，生产正式纳入国家计划。初步改变了私营时期生产无计划，管理无章程的混乱局面。

一九五六年在全行业公私合营高潮中，经新乡市工业局呈请河南省工业厅批准，维新机器厂吸收自成、庆纪、永盛、大成铁工厂和天兴、同兴钢厂，实行公营合营，国家并拨付维新一万元作为公股投资。这时职工已达到三百五十六人，拥有各类机床三十二

台。为进一步加强企业管理，适应生产需要，将原来的五个生产组改为铸工、锻工、机工、装配、修理五个车间。在原来四个股的基础上，经过充实和调整，设置了财务、供销、生产计划、技术检查、人事劳动、保卫、秘书等七个课。由于党团员人数增加，同年六月，将团支部改为团总支；七月将党支部改为党总支。

全行业公私合营以后，在党和政府的领导下，广大职工的劳动热情空前高涨。一九五六年全厂提前三个月超额完成年度生产计划，产值达三百三十九万七千元，比合营前的一九五三年增长六点九倍，被评为河南省机械行业先进厂。

一九五七年国家投资在北干道东段（现市量具刃具厂厂址）兴建新厂。同年十一月份，由解放路北段（现116厂对过）迁至新厂生产。

### 第三节 地方国营时期（一九五九年一月 ——一九六三年十二月）

一九五八年维新机器厂职工发展到一千二百四十六人，拥有各种机床五十三台。主要产品有水泵、考克兰锅炉、轧钢机等。为适应工农业发展，经新乡市人民委员会批准，一九五九年一月，由公私合营转为地方国营，厂名改为河南省新乡市大型机床厂，归新乡市工业局领导。机构改为七科一室、四个车间，即生产科、技术科、财供科、技安科、检查科、基建科、办公室和铸造车间、机工车间、工具机修车间、铆焊车间，设备增加到一百一十五台。一九六二年改由河南省机械厅主管。

#### 第四节 国营时期(一九六四年一月 ——一九八二年十二月)

一九六四年一月由地方国营转为国营，隶属于第一机械工业部第二局领导，厂名改为新乡机床厂。一九六五年孟营南地新厂（现厂址）第一期主要工程竣工，同年四季度开始部分投产。一九六六年全部由北干道老厂迁至新厂生产。一九七一年，一机部根据全国计划会议对体制改革的精神，经征得河南省革命委员会同意，将新乡机床厂下放给河南省管理。一九七九年一月，改为双重领导以部为主，隶属于机械工业部机床工具工业局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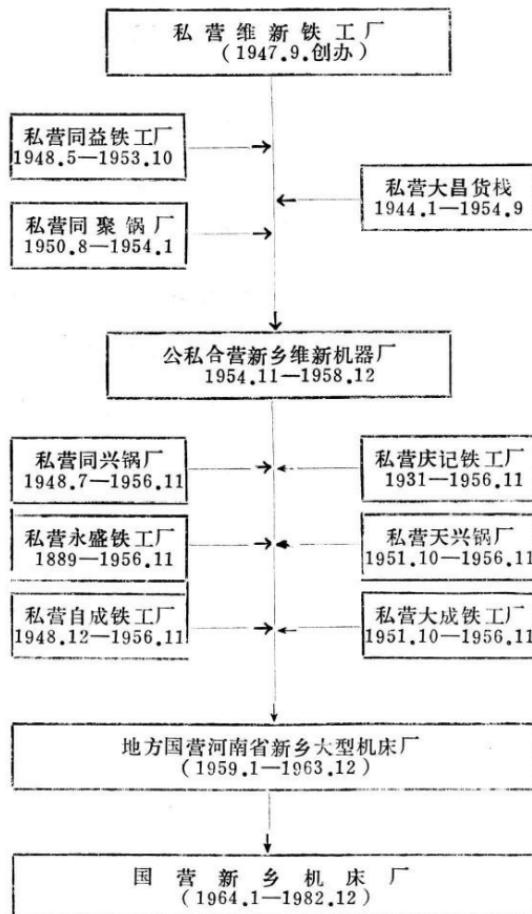
附：

新乡机床厂发展沿革图

各私营厂基本情况一览表

# 新乡机床厂发展沿革图

(1947—1982)



各私营厂基本情况一览表

企业名称	创办时间	创办人姓名	创办时人数	全部资产	公私合营时间	负责人姓名	合营时人数	全部资产
维新铁工厂	1947.9	李法齐	9	6000元	1954.12.1	李法齐	58	3649元
同聚锅厂	1944.1	刘贵明	25	18万(日伪币)	1954.12.1	刘贵明	37	23268.04元
同益铁工厂	1948.5	张芷珍	7	6000元	1954.12.1	郝义滋	27	51.74元
大昌货栈	1950.8	刘荷甫	12	1500元	1954.12.1	刘荷甫	11	22107.71元
同兴锅厂	1948.7	周席珍	7	4亿(关金券)	1956.11.1	张华堂	21	19146.42元
永盛铁工厂	1889	成兰仁	3	不详	1956.11.1	成春和	8	367.49元
自成铁工厂	1948.12	吴自贵	3	无	1956.11.1	吴自贵	26	7239.20元
庆记铁工厂	1931	李文庆	8	2000元(银币)	1956.11.1	李文禄	11	5960.92元
天兴锅厂	1951.10	张芷珍	3		1956.11.1	张芷珍	7	6170.41元
大成铁工厂	1951.10	吕炳君	3	2000元	1956.11.1	吕炳君	2	3485.06元

## 第三章 产品综述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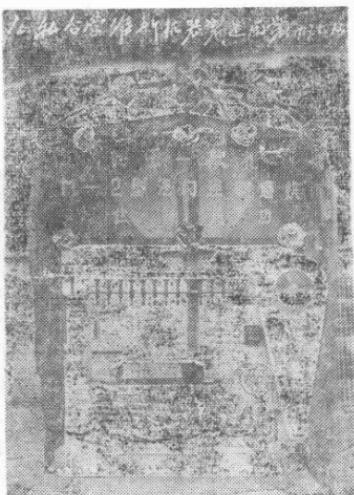
### 第一节 产品发展概况

私营维新铁工厂是生产轧花机、弹花机、棉花打包机而生财起家的。随着工厂规模不断扩大，产品产量、品种逐年增加。一九四九年至一九五六年，除搞零星修配外，曾生产过铁锅、水车、8英尺元车、12英寸蒸气往复式水泵、卷扬机、锅炉、骨胶厂全套设备、矿车、5英寸、6英寸虎钳等产品。一九五七年试制成功M—2型汽门座研磨机。一九五八年试制生产了5英寸、6英寸水泵、5×250厘米的轨钢机、8吨铁碾、冲天炉、转炉、鼓风机、“卫星牌”锅炉机等十余种新产品。其中“卫星牌”锅炉机因质量优良受到新乡市人民政府通令嘉奖。一九五九年开始仿制C512立式车床，逐步转向金属切削机床生产。从一九六四年起，增加了磨床产品的生产，逐步发展成为机械工业部机床行业重点厂之一。一九八二年可提供的磨床类产品有万能工具磨床、外园磨床、中心孔磨床、研磨机床、钢球加工机床等。

除生产民用产品以外，还承担了一些军用产品的生产。一九五三年至一九五六年，生产过八二式炮车；一九六六年至一九六七年，生产过6015型观察密闭窗；一九七七年开始生产七零四（坦克）行星转向机构。

一九七八年七月正式成立七零四车间，专门负责军工产品的生产。

一九五七年五月制造的  
M—2型汽门座研磨机



一九五八年一月，钢驼机  
试制成功。

